

证券代码：688739

证券简称：成大生物

公告编号：2026-047

辽宁成大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辽宁成大生物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6年9月24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暨减少注册资本的议案》《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等相关议案，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公司注册资本变更情况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——回购股份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，经公司董事会审议，同意将存放于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2,982,382股回购股份的用途，由“用于实施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”变更为“用于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”。

本次注销完成后，公司总股本将由416,450,000股变更为413,467,618股。基于前述股本变动事项，公司注册资本将由人民币416,450,000元相应变更为人民币413,467,618元（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尚未办理）。同时，公司拟对现行《公司章程》中关于经营范围的记载表述进行修订，上述修订不涉及公司实际经营业务的调整。

二、《公司章程》修订内容

基于前述股本变动及经营范围记载表述变更等相关事项，公司拟同步修订《公司章程》，并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备案手续，具体修订内容如下：

修订前	修订后
第六条公司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41,645万元。	第六条公司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413,467,618元。
第十八条经依法登记，公司的经营范围为：生物药品研究与开发，疫苗生	第十八条经依法登记，公司的经营范围为：许可项目：药品生产（依法须经

产，（具体项目以药品生产许可证为准），货物及技术进出口（国家禁止的品种除外，限制的品种办理许可证后方可经营），其他贸易经纪与代理，技术推广服务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。公司根据国内外市场变化、业务发展和自身能力，经公司登记机关核准可调整经营范围，并在境内外设立分支机构。	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，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许可证件为准）一般项目：医学研究和试验发展；货物进出口；技术进出口；销售代理；技术服务、技术开发、技术咨询、技术交流、技术转让、技术推广（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，自主开展法律法规未禁止、限制的经营活动）。 公司根据国内外市场变化、业务发展和自身能力，经公司登记机关核准可调整经营范围，并在境内外设立分支机构。
第二十四条公司的股份总数为 41,645 万股，均为人民币普通股。	第二十四条公司的股份总数为 413,467,618 股，均为人民币普通股。

除上述条款修订外，《公司章程》其他条款不变。

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。同时，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或其授权代表，向工商登记机关办理《公司章程》的变更登记备案等相关手续。上述修订内容最终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的内容为准。

特此公告。

辽宁成大生物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 年 9 月 25 日